

臺南市 113 學年度官田國小擬訂學生參與學習扶助之鼓勵措施

鼓勵措施：

- 1、鼓勵學生參與學習扶助解決課後無法入班之問題，學習扶助-英語科，於暑期與晨間開班。
- 2、篩選測驗、成長測驗前叮嚀學生以認真態度作答，參與學習扶助學生，測驗成績進步者，給予獎勵。
- 3、每學期期中評量及期末評量，參與學習扶助學生，上課認真且成績進步者，給予獎勵。





篩選測驗、成長測驗前叮嚀學生以認真態度作答，參與學習扶助學生，測驗成績進步者，給予獎勵。



說明：給予學生點心鼓勵學生努力學習，期末成績進步表揚。

